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嘉陵江路连接线(长江东路——现状嘉陵江路)

道路及管网工程

建 设 单 位：青岛西海岸新区建筑工务中心

建 设 地 点：岛市西海岸新区薛家岛街道

验 收 单 位：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0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嘉陵江路连接线(长江东路——现状嘉陵江路)道路及管网工程                   | 行业类别 | 道路工程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方)   | 青岛西海岸新区建筑工务中心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青岛市黄岛区行政审批服务局<br>青黄农审字【2020】329号<br>2020年9月27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8年9月至2020年6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主体设计单位             | 沈阳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青岛开发区分院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施工单位               | 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      |
| 主体监理单位(含水土保持设施监理)  | 青岛信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         |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青岛西海岸新区建筑工务中心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主持召开了嘉陵江路连接线（长江东路——现状嘉陵江路）道路及管网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监理、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施工、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嘉陵江路连接线（长江东路——现状嘉陵江路）道路及管网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占地面积  $7.86\text{hm}^2$ ，道路全长 1464m。桩号 K0+000~K0+367.275 范围内，道路红线宽度  $28\sim 50\text{m}$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管线工程、绿化工程、路灯工程及交通设施等。

工程于 2018 年 9 月开工（包括施工准备期），2020 年 6 月完工，总工期 22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9 月 27 日，青岛市黄岛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以青黄农审字【2020】329 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由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实施工程的水土流失动

态监测。分析总结出监测结果如下：土流失总治理度99%，土壤流失控制比1，渣土防护率99%，表土保护率99%，林草植被恢复率99%，林草覆盖率32.1%。工程各项指标均达到了建设类项目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总体效果良好。

####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根据建设单位自查情况，结合现场核查、质量检验，各项措施基本布设到位，质量合格，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达到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六）后续管护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加强资料整理、归档；
- 2、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提高植被成活率，对重点排水设施加强巡查和维护。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长 | 任华  | 青岛西海岸新区建筑工务中心           | 高工        |    | 建设单位                          |
|    | 杨垒  |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水土保持<br>验收单位                  |
|    | 薛江波 | 沈阳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青岛<br>开发区分院 | 高工        |    | 主体设计<br>单位                    |
|    | 杨海杰 |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技术员       |    | 监测单位                          |
|    | 候建晋 | 青岛信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总监理工程师    |    | 主体监理单位（含<br>水土保持<br>设施监<br>理） |
|    | 杨垒  | 利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br>人 |    | 水土保持<br>方案编制<br>单位            |
|    | 王义波 | 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 施工单位                          |